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ST 舜船

公告编号：2016-234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顺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洪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济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62,111,342.78	3,126,468,298.69	-5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77,803,496.09	-5,234,259,395.65	-19.9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1,341.80	-99.93%	19,908,097.13	-9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91,880.91	94.62%	-1,040,253,434.35	-3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944,742.09	93.80%	-189,809,173.54	7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5,965,989.40	6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1	94.39%	-2.7751	-36.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1	94.39%	-2.7751	-36.27%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360.08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与主营业务无关，占净利润绝对值的 0.0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00	政府给予的补助，与主营业务无关，占净利润绝对值的 0.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0,620,620.89	主要是外合同赔偿收入、预计的外合同违约损失、预计的进口设备税款损失等，与主营业务无关，占净利润的 81.70%
合计	-850,444,260.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64%	96,127,716	0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51%	76,869,900	0			
王军民	境内自然人	3.40%	12,750,000	12,750,000	冻结	12,750,000	
					质押	12,750,000	
李玖	境内自然人	3.06%	11,475,000	11,475,000	冻结	11,475,000	
					质押	10,200,000	
苏丽	境内自然人	1.55%	5,818,800				
翁俊	境内自然人	0.96%	3,585,949	1,792,975			
海南地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3,384,461	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	其他	0.44%	1,665,700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	其他	0.44%	1,665,700	0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4%	1,665,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96,127,716	人民币普通股	96,127,716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	76,8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6,869,900			
苏丽	5,8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8,800			
海南地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384,461	人民币普通股	3,384,461			
翁俊	1,792,974	人民币普通股	1,792,974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 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 司；2.除上述情况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 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91,921.41	284,328,441.16	-83.16%	主要是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的减少。
应收账款	-	12,049,258.04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应收账款资产整体转让。
预付款项	-	7,977,698.85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其他应收款	1,314,219,421.37	333,569,898.99	293.99%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资产整体转让，期末主要是转让资产的应收款。
存货	-	716,774,517.51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其他流动资产	-	38,639,677.71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124,638,000.00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固定资产	-	1,503,867,060.94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无形资产	-	84,958,620.73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长期待摊费用	-	4,544,374.76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5,120,750.00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25,024,458.46	1,320,408,588.21	159.39%	主要是母公司破产重整，逾期未能兑付的票据转为相应的银行借款，另外，部分国外船东动用了银行预付款保函，银行垫款给船东，所以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应付票据	294,750,770.75	1,080,892,306.22	-72.73%	主要是母公司破产重整,逾期未能兑付的票据从应付票据转为相应的银行借款,所以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
预收款项	545,922,221.83	1,320,975,264.15	-58.67%	主要是母公司破产重整,部分国外船东动用了银行预付款保函,银行垫款给船东,公司相应减少了对船东的预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47,237.11	5,356,006.74	-63.64%	母公司破产重整,资产整体转让,因子公司出售,其应付职工薪酬余额相应转出。
应交税费	33,427,082.30	9,659,570.70	246.05%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资产整体转让相应增加了各项税费。
其他应付款	1,046,489,204.48	218,959,552.55	377.94%	主要是本报告期国信集团履行了公司债的担保责任,代偿了公司债,所以公司增加了对国信集团的其他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25,003,563.95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按规定公司未到期债务均于2016年2月5日到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全部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其他流动负债	1,568,947,253.92	1,000,000,000.00	56.89%	母公司破产重整,按规定公司未到期债务均于2016年2月5日到期,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全部重分类到此科目核算。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640,535,133.92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按规定公司未到期债务均于2016年2月5日到期,长期借款全部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应付债券		780,000,000.00	-100.00%	本报告期国信集团履行了公司债的担保责任,代偿了公司债。
长期应付款		414,690,580.08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公司资产整体,原下属子公司的长期应付款不再并入本公司。
预计负债	275,218,112.38	416,783,228.86	-33.97%	主要是母公司破产重整,退还部分国外船东预付款,冲减前期计提的预计负债,所以比年

				初有所下降。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0,000,000.00	-100.00%	母公司破产重整，按规定公司未到期债务均于 2016 年 2 月 5 日到期，其他非流动负债全部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核算。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	3,290,666.09	-100.00%	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二) 利润表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期末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其中：营业收入	19,908,097.13	1,400,618,737.16	-98.58%	船市低迷，船舶销售锐减，本报告期主要的收入来源为船舶租赁收入。
其中：营业成本	41,201,557.47	1,435,217,665.06	-97.13%	船市低迷，船舶销售锐减，本报告期主要的成本为船舶租赁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018.79	598,836.25	-96.49%	主要是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的减少。
销售费用	1,532,045.57	8,648,436.59	-82.29%	主要指销售部门的职工薪酬以及船舶质保金的减少。
财务费用	116,867,175.06	258,158,551.02	-54.73%	主要是母公司破产重整，重整日之后的银行利息不再支付，所以利息支出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259,078.92	402,255,911.86	-100.31%	本报告期根据资产变化情况重新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957.20	-100.00%	本报告期无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加：营业外收入	16,790,260.36	3,012,814.68	457.29%	本报告期收到了保险赔偿收入和政府奖励，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减：营业外支出	867,234,521.17	37,254,099.98	2227.89%	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将标的资产整体转让，期末余额主要为资产处置损失。
减：所得税费用		-38,014,455.40	-100.00%	本报告期无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0,253,434.35	-763,598,791.48	-36.23%	主要是归属于母公司的亏损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931,788.23	-3,041,638.52	69.37%	主要是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减少。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期末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682,613.07	1,425,473,583.22	-89.50%	主营业务销售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140,628.08	78,269,870.52	-38.49%	本报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款比去年同期减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8,109.77	35,220,305.55	-84.08%	本报告期收到的利息收入等比去年同期减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263,399.99	1,593,074,454.34	-86.17%	本报告期采购金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49,313.82	76,900,979.26	-38.95%	本报告期公司缩减人员，支付给员工和为员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47,541.97	161,076,925.28	-85.69%	本报告期支付的各项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00,000.00	12,000,000.00	475.83%	本报告期因资产整体转让，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01.76	5,001,840.88	-99.78%	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比去年同期减少。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736,799,898.95	-100.00%	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本报告期没有通过银行借款收到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0,392.72	1,090,973,386.06	-99.56%	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本报告期通过除银行借款以外的筹资渠道收到的现金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0,328.35	1,412,159,552.00	-99.96%	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本报告期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8,624.93	207,489,343.26	-99.58%	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本报告期支付银行利息和分配股利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31.92	307,281,966.91	-99.98%	母公司进入破产重整，本报告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重要事项

1、破产重整

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2月5日依法裁定受理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崇川支行申请债务人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重整一案，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公司重整期间将采取管理人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模式，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为管理人。

2016年3月25日公司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根据《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管理人向南京中院申请启动公司资产拍卖程序。管理人分别于2016年4月16日、4月25日、5月3日委托南京中院三次对舜天船舶整体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但均因无合格竞买者参与竞买而流拍。2016年5月12日，管理人与公司控股股东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受让方”），将标的资产转让予受让方。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2016年5月14日发布的《管理人关于重整进展及风险提示暨资产处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31），以及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披露在指定媒体的《资产处置情况报告书》。

管理人于2016年9月7日向南京中院提交了《重整计划草案》，舜天船舶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暨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于2016年9月23日召开，有财产担保债权组、税款债权组、普通债权组均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出资人组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中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及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有关议案。根据《破产法》相关规定，管理人已向南京中院申请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

2、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和《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的议案》，为解决公司债务危机、化解金融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保护公司债权人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确定了采取“破产重整+资产重组”同步推进的方式化解公司的债务危机。2016年7月18日，南京中院通过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将会商材料报送至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已经启动与中国证监会的会商程序。截止目前，管理人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的书面回复意见。公司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由出资人组会议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仍尚需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证监会的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3、对公司立案调查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苏证调查字 2015021号），通知书的主要内容为：因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调查。2016年4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6】36号）。《告知书》称：关于舜天船舶涉嫌信息披露违法一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完毕，中国证监会拟对舜天船舶及相关责任人作出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责令舜天船舶改正，给予舜天船舶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公司放弃申辩。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正式《处罚决定书》。

二、重大合同进展

1、公司与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重工”）、南通润德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德船务”）合作建造的6艘木片船业务。其中有2艘船（船体号：MD162和MD163），船东已于2016年5月9日向公司发来了消约通知。2016年7月4日，公司收到银行发来的关于该两艘船舶的保函退款通知。银行已于2016年7月14日向船东赔付相应索赔金额共计1853万美元。

2、公司与珍宝航运有限公司签订的14艘64000吨散货船，合同价格170,000万元，合同进展如下：1、已交付2艘船，但目前就该2艘船舶的质保问题，双方发生仲裁；2、有7艘船舶双方均已发出取消合同通知，但目前就公司是否返还预付款及利息事项发生争议，正在仲裁；3、有5艘船舶，船东已向公司发来消约通知，其中3艘已退还预付款及利息。

三、重大诉讼仲裁情况详见下列表格索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船东 Sasa Shipping Co Pte. Ltd. 以船舶质量为由，拒绝接船并拒绝支付造船合同尾款。2013 年 2 月 23 日，公司就与 Sasa 签订的《船舶建造合同》项下的争议提起仲裁。要求 Sasa 接船并支付合同项下的尾款及相应利息，以及其它损失。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5】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69.PDF
船东 Adriana Shipping Co Pte. Ltd. 以船舶质量为由，拒绝接船并拒绝支付造船合同尾款。2013 年 2 月 23 日，公司就与 Adriana 签订的《船舶建造合同》项下的争议提起仲裁。要求 Adriana 接船并支付合同项下的尾款及相应利息，以及其它损失。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5】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69.PDF
顺高船务有限公司就 12 艘 64000 吨散货船租赁合同项下争议与承租人发生的仲裁事项。	2015 年 08 月 13 日	【2015-184】 仲裁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13/1201428626.PDF
2014 年 12 月 10 日，宝澳海洋平台供应船舶公司就 2 艘多功能海洋平台供应船的业务对公司、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成都华川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向伦敦海事仲裁员协会提起仲裁。	2015 年 07 月 17 日	【2015-154】 关于仲裁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7-17/1201304639.PDF
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南京福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其返还委托贷款项下的本金 9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2016 年 03 月 04 日	【2016-053】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04/1202022552.PDF
2012 年 10 月 25 日，瑞纳船务有限公司就已交付的一艘 82000 吨散货船的油漆质保赔偿问题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	2016 年 02 月 02 日	【2016-031】 仲裁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2-02/1201957892.PDF
2013 年 4 月 16 日，公司就与南京欧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退还预付货款并支付违约金，同时将担保人江苏瑞东建设有限公司、南京市苏豪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列为被告。	2015 年 09 月 30 日	【2015-24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30/1201655016.PDF
201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就与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的 1300 万元债权债务纠纷，以担保人季风华和程建华列为被告向法院提起诉讼，就 1300 万债权申请查封了季风华和程建华分别持有的南通综艺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	2015 年 08 月 26 日	【2015-203】 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26/1201492311.PDF

2013 年 5 月 10 日,发展公司就与亚豪船舶关于 2 艘 150 尺甲板驳船、2 艘 270 尺甲板驳船的船舶建造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南京法庭提起诉讼,申请法院确认发展公司为本案共 4 艘船舶的所有权人,并要求亚豪船舶交付该等船舶。	2015 年 01 月 05 日	【2015-001】关于与福地房产发生诉讼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05/1200511979.PDF
2013 年 5 月 10 日,发展公司就与亚豪船舶关于 2 艘未完成的 270 尺甲板驳船的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南京法庭提出诉讼,申请解除涉案船舶的合同,并赔偿发展公司损失。	2015 年 10 月 17 日	【2015-260】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0-17/1201703884.PDF
2013 年 10 月 15 日,发展公司就与富麦东升实业无锡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富麦东升实业无锡有限公司的买卖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上述被告支付货款及利息约 6,600 万元,同时要求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要求对担保人提供的抵押土地行使优先受偿权。	2016 年 05 月 05 日	【2016-116】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05/1202293718.PDF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发展公司就买卖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南京世纪之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担保人。要求被告支付货款 39,578,490 元并支付违约金并对担保人提供的抵押房产行使优先受偿权,要求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5 年 01 月 05 日	【2015-001】关于与福地房产发生诉讼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05/1200511979.PDF
2015 年 1 月 12 日,发展公司就与南京丰安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丰安科技立即支付剩余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	2016 年 03 月 24 日	【2016-070】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24/1202073236.PDF
2015 年 1 月 12 日,发展公司就与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中显集团立即支付剩余货款约 163 万元及逾期违约金。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5-035】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4-02/1200779216.PDF
2015 年 3 月 11 日,公司就与山西中阳钢铁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中阳钢铁立即支付剩余货款约 2400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2015 年 03 月 13 日	【2015-025】重大诉讼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3-13/1200694824.PDF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与公司及担保人王军民、李玖和曹春华的借款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公司偿还本金 3 亿元及相应利息,	2015 年 11 月 21 日	【2015-302】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21/1201782733.PDF

并要求担保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此外，根据江苏银行的申请，法院裁定查封（冻结）公司、王军民、李玖、曹春华价值人民币 3 亿元的存款或等值财产。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就与公司、舜天集团发生的借款合同纠纷向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还本付息并要求舜天集团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4】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70.PDF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就与公司、南通市通州区综信钢材贸易有限公司、季风华、王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综信钢材清偿借款和赔偿律师费共计约 3028 万元，并要求公司、季风华、王燕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5 年 05 月 20 日	【2015-094】关于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5-20/1201036362.PDF
2015 年 5 月 15 日，海门市药物化工厂就与发展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清偿欠款 72,940 元。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015-224】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15/1201592756.PDF
2015 年 6 月 8 日，发展公司就与江苏力达宁化工有限公司的债务转移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力达宁公司立即支付欠款约 868 万元，并要求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6-088】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4-12/1202168488.PDF
发展公司就与力达宁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力达宁公司立即支付货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共计约 9068 万元，要求对担保人提供的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并要求担保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5 年 06 月 10 日	【2015-119】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6-10/1201129114.PDF
淄博大亚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买卖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向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扬州厂支付欠款并赔偿损失共计约 76 万元。	2015 年 07 月 02 日	【2015-133】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7-02/1201225020.PDF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就与公司、舜天集团的借款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向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清偿本金 4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并要求舜天集团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5 年 11 月 27 日	【2015-310】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27/1201790181.PDF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偿还本金和利息共计约 6061 万元,并要求公司就 832 万美元预付款保函提供全额保证金或提存相应款项等。	2015 年 11 月 28 日	【2015-311】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28/1201795645.PDF
SE Shipping Lines Pte. Ltd.就 1 艘 31200 吨多用途船的租售业务与顺高船务发生争议,提起仲裁。	2015 年 08 月 15 日	【2015-190】仲裁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15/1201438842.PDF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州支行就与公司的票据承兑纠纷于 2014 年 6 月 29 日向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票款 6,300 万元和相应利息。	2016 年 04 月 06 日	【2016-082】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4-06/1202143835.PDF
2015 年 5 月 20 日,无锡华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承揽合同纠纷向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扬州厂支付加工款 152 万元及相应利息。	2015 年 08 月 12 日	【2015-180】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12/1201423504.PDF
2015 年 6 月 29 日,江苏界达特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的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汇票金额约 34 万元和相应利息。	2015 年 12 月 23 日	【2015-334】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23/1201851819.PDF
2015 年 5 月 28 日,仪征市鹏源船舶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承揽合同纠纷向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扬州厂支付劳务报酬款约 60 万元。	2015 年 07 月 24 日	【2015-161】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7-24/1201338049.PDF
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将昌旭初诉讼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昌旭初及担保人立即向公司返还借款本金 900.00 万元及利息。	2015 年 08 月 25 日	【2015-199】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结果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25/1201484451.PDF
发展公司就与江苏方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相关方的纠纷,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方舟新能源支付发展公司货款人民币约 2,332 万元以及逾期还款的利息和相应违约金,方舟进出口和昌旭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6 年 01 月 13 日	【2016-009】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13/1201907854.PDF
发展公司就与方舟新能源等相关方的纠纷,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方舟新能源支付发展公司货款人民币约	2016 年 01 月 13 日	【2016-009】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13/1201907854.PDF

1352 万元以及逾期还款的利息。		
发展公司就与方舟新能源等相关方的纠纷，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方舟新能源支付发展公司货款人民币约 208 万元以及逾期还款的利息。	2016 年 01 月 13 日	【2016-009】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13/1201907854.PDF
公司就与黑龙江北大荒农垦集团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的销售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7 月 1 日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北大荒农垦集团立即支付货款 58,125,000 元和相应利息损失。	2016 年 01 月 27 日	【2016-024】仲裁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27/1201943297.PDF
公司就与浙江泽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等的买卖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6 年 02 月 05 日	【2016-035】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2-05/1201972303.PDF
公司就与南京银衡中期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凯程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池州市百思特置业有限公司等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提起诉讼。	2016 年 05 月 13 日	【2016-128】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3/1202318466.PDF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就 3 艘不锈钢化学品船的业务与 Stainless 7 Limited、Stainless 8 Limited、Stainless 9 Limited 签订的《船舶建造合同》项下的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仲裁请求。	2016 年 05 月 31 日	【2016-147】关于公司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31/1202347292.PDF
公司与明德重工及润德船务就 MD152 的所有权纠纷（明德重工诉我司）	2016 年 07 月 15 日	【2016-178】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7-15/1202474204.PDF
公司与明德重工及润德船务就 MD152 的所有权纠纷（我司诉明德重工）	2016 年 07 月 15 日	【2016-178】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7-15/1202474204.PDF
2015 年 8 月 13 日，江苏界达特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的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汇票金额约 27606 元和相应利息。	2015 年 11 月 14 日	【2015-292】重大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4/1201771625.PDF
南京杰昌石化有限公司就与发展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向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	2016 年 01 月 28 日	【2016-026】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

法院依法解除双方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签订的销售合同，判令发展公司立即返还杰昌石化货款计 100 万元，并赔偿其利息损失。		01-28/1201946814.PDF
发展公司就与黑龙江北大荒粮油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的销售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双方于 2013 年 5 月 16 日签订的《粮食销售合同》并判令粮批公司立即向发展公司返还货款 2,255 万元和相应利息损失。	2015 年 09 月 19 日	【2015-233】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19/1201613424.PDF
公司就与江苏永禄肥料有限公司等相关方的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所有被告为黑龙江北大荒农垦集团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货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立即向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58,125,00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等。	2016 年 09 月 12 日	【2016-213】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9-12/1202693633.PDF
发展公司就与黑龙江农垦完达山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双方于 2013 年 9 月 8 日签订的《粮食销售合同》并判令完达山贸易立即向发展公司返还货款 4,388 万元和相应利息损失。	2015 年 09 月 19 日	【2015-234】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19/1201613425.PDF
为处理发展公司的贸易欠款问题，公司委托明德重工和南京国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经由张立新向芜湖首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了借款共计 8,500 万元。基于公司对明德重工、南京国华及张立新的委托代理，形成了张立新对芜湖首创借款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8,500 万元。张立新为公司职员，其对芜湖首创借款系基于公司的委托代理而形成，明德重工、南京国华及张立新已分别向公司出具《情况说明》以确认上述委托代理关系。因而，在张立新与芜湖首创的借款关系下，实际对芜湖首创享有债权的债权人为公司。2015 年 9 月 17 日，张立新应公司要求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芜湖首创及相关方提起诉讼，法院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受理了该案，请求判令芜湖首创返还张立新借款本金 8,500 万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6-066】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23/1202066406.PDF

元和相应利息等。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就与珍宝航运有限公司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 SAM14017B、SAM14018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仲裁请求。	2015 年 09 月 26 日	【2015-237】 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26/1201640593.PDF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就与南京华海船务有限公司等的船舶买卖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华海赔偿公司因其未开具“华锦隆”轮的增值税发票而给公司造成的增值税税款损失 270 万元等。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330】 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18/1201843414.PDF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就与南京华海等的船舶买卖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华海赔偿公司因其未开具“华锦新”轮的增值税发票而给公司造成的增值税税款损失 229.55 万元等。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330】 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18/1201843414.PDF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就与南京华海等的船舶买卖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华海立即返还公司欠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合计约 704.5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331】 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18/1201843412.PDF
发展公司就与南京丰安科技有限公司及相关方之间的借款合同纠纷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向南京市雨花台区法院对丰安科技及相关方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丰安科技向发展公司支付中介服务费 168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等。	2015 年 10 月 16 日	【2015-257】 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0-16/1201699302.PDF
为处理发展公司的贸易欠款问题，公司委托明德重工经由张立新向丰安科技提供了借款共计 2,800 万元。基于公司对明德重工及张立新的委托代理，形成了张立新对丰安科技借款合同下的债权本金 2,800 万元。张立新为公司职员，其对丰安科技借款系基于公司的委托代理而形成，明德重工及张立新已分别向公司出具《情况说明》以确认上述委托代理关系。因而，在张立新与丰安科技的借款关系下，实际对丰安科技享有债权的债权人公司。2015 年 10 月 14 日，张立新应公司要求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对丰安科技及相关方提起诉讼，请求	2016 年 06 月 15 日	【2016-151】 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6-15/1202367897.PDF

判令丰安科技向张立新偿还借款本金 2800 万元及相应利息等。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就与南京华锦、南京华海和华海重工关于"华海 101"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要求南京华锦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和逾期利息共计约 11897753.42 元等。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7】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4.PDF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就与南京华锦、南京华海和华海重工关于"华锦隆"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要求南京华锦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和逾期利息共计约 10768287.65 元等。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7】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4.PDF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就与南京华锦、南京华海和华海重工关于"华锦新"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要求南京华锦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和逾期利息共计约 16147390.2 元等。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7】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4.PDF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就与南京华海、南京华锦和华海重工关于华海 601"轮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判令南京华海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及逾期利息共计约 8226270.95 元等。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8】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6.PDF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就与南京华海、南京华锦和华海重工关于华海 602"轮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判令南京华海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及逾期利息共计约 8226270.95 元等。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8】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6.PDF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就与南京华海、南京华锦和华海重工关于华海 605"轮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判令南京华海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及逾期利息共计约 8166792.57 元等。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8】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6.PDF
王祖重就与公司的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向青岛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公司赔其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 1,074,947.66 元等。	2016 年 05 月 27 日	【2016-144】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27/1202340543.PDF

由于 2 艘多功能海洋平台供应船超过合同约定期限未能交付, 宝澳海洋要求公司退还预付款及利息。	2015 年 11 月 03 日	【2015-276】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03/1201747703.PDF
2015 年 11 月 2 日, 公司就与江苏惠德投资有限公司 和绍兴市上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解除合同并判令惠德投资返还公司预付款 1000 万及违约金等。	2015 年 12 月 02 日	【2015-316】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02/1201801417.PDF
2015 年 11 月 6 日, 发展公司就与芜湖首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的居间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芜湖首创支付发展公司中介服务费 1,737,750 元及相应违约金, 并判令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2015 年 11 月 14 日	【2015-293】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4/1201771626.PDF
上海信博实业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船舶物料和备品供应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扬州厂支付货款总计人民币 4,235,467.78 元和相应利息。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299】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9/1201777455.PDF
扬州鑫英焊接材料有限公司就与公司子公司扬州舜天顺高造船有限公司的船舶物料和备品供应合同纠纷, 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向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舜天顺高立即支付货款总计人民币 136,728 元。	2015 年 12 月 18 日	【2015-333】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18/1201843415.PDF
司井明就与扬州厂的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向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扬州厂赔偿司井明各项损失 4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28 日	【2015-313】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28/1201795644.PDF
2015 年 11 月 13 日, 公司获悉珍宝航运就与公司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 SAM13009B、SAM13010B)项下质保事项指定仲裁员, 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2015 年 11 月 17 日	【2015-295】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17/1201775052.PDF
2015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 SAM14019B、SAM14020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 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2015 年 11 月 26 日	【2015-305】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1-26/1201788488.PDF
华泓船务就与公司、第三人华海重工的船舶买卖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公司向华泓船务支付购船款	2016 年 07 月 15 日	【2016-179】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

3,425 万元及逾期支付利息。		07-15/1202474205.PDF
201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就与华海船务的"舜华"轮光船租赁合同纠纷向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定解除合同并裁定华海船务立即向公司支付租金 37,613,612.90 元租金及逾期利息 13,947,924.77 元等。	2016 年 07 月 05 日	【2016-166】仲裁进展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7-05/1202449642.PDF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有限公司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1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3B）项下争议，通知船东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2015 年 12 月 09 日	【2015-321】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09/1201820327.PDF
2015 年 11 月 20 日，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中心就与中交二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扬州厂的买卖合同纠纷向镇江市润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中交二航三公司、扬州厂和舜天船舶连带给付中交采购中心因舜天船舶出票的到期无法兑付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100 万元及利息损失。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5-339】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2-30/1201873515.PDF
公司就与天津汇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相关方的买卖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汇丰能源立即支付舜天船舶货款 472.23 万元、逾期付款违约金 214.39 万元，并判令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2016 年 07 月 05 日	【2016-165】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7-05/1202449643.PDF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就与明德重工、润德船务等相关方的关于 MD156 和 MD158 两艘船舶的权属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确认建造合同号为 MD156 和 MD158 的船舶分段所有权归公司所有并判令两被告立即交付返还上述船舶分段。	2016 年 01 月 20 日	【2016-017】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20/1201925990.PDF
2015 年 12 月 28 日，响水县大洋化工有限公司就与发展公司的采购合同纠纷向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发展公司给付货款 10 万元，并承担相应利息。	2016 年 03 月 09 日	【2016-055】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09/1202032044.PDF
2015 年 12 月 2 日，黑龙江农垦完达山贸易有限公司就与发展公司等相关方的买卖合同纠纷向黑龙江省绥化农垦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确认完达山贸易同发	2016 年 01 月 20 日	【2016-018】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20/1201925991.PDF

展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8 日签订的《粮食销售合同》无效并判令前述合同无效产生的不利法律后果由四位被告承担。		
南京东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发展公司及公司的因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损害责任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发展公司承担侵权赔偿责任，赔偿南京东沛船舶损失 670 万元及相应利息损失，并判令公司为发展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6 年 01 月 30 日	【2016-029】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30/1201954754.PDF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就与上海江隆物流有限公司、华海船务、舜天船舶的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江隆物流、华海船务和舜天船舶连带赔偿南京人保因货物锈赔偿给被保险人损失及公估费共计人民币 127,595 元及相应利息。	2016 年 01 月 30 日	【2016-028】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1-30/1201954753.PDF
2016 年 2 月 3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2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1B、SAM14022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2016 年 02 月 05 日	【2016-034】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2-05/1201972302.PDF
2015 年 8 月 20 日，立邦船舶涂料（张家港）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买卖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起诉扬州厂，请求判令扬州厂支付货款 1,342,790.00 元及相应利息。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6-065】关于公司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23/1202066405.PDF
2016 年 1 月 11 日，中交二航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船坞、码头建造合同纠纷向武汉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扬州厂立即支付已到期工程款 10,199,634.00 元及相应利息等。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016-074】关于公司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30/1202106554.PDF
2016 年 1 月 12 日，刘祝江就与扬州厂的买卖合同纠纷向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扬州厂立即给付货款 43,000 元。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016-075】关于公司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3-30/1202106553.PDF
2016 年 4 月 8 日，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 1 艘 64000 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3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请求裁决船东是否有权根据合同条款取消合同及请求裁决公司是否应当返还合同项下预付款，从而船东是否有权向银行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6-087】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4-12/1202168487.PDF

索赔。		
2016 年 4 月 5 日, 南京帝伯热学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买卖合同纠纷向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扬州厂向南京帝伯支付所欠货款 508,537.4 元。	2016 年 04 月 15 日	【2016-090】 关于公司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4-15/1202178489.PDF
仪征市飞泽气体有限公司因与扬州厂发生买卖合同纠纷, 向江苏省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扬州厂支付货款 134 万元及利息。	2016 年 05 月 05 日	【2016-115】 关于公司子公司被申请财产保全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05/1202293717.PDF
2016 年 4 月 13 日, 南通中源钢业有限公司就与扬州厂的买卖合同纠纷向仪征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扬州厂向南通中源支付违约金 1,151,059 元。	2016 年 05 月 07 日	【2016-121】 公司子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07/1202302904.PDF
叶雄宏就与公司的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向厦门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叶雄宏在"闽光 6"轮工作期间所欠 128610.16 元的工资债权对该轮具有船舶优先权。	2016 年 05 月 13 日	【2016-127】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3/1202318465.PDF
张美财就与陈灵盛、华锦船务及公司的船员劳务合同纠纷向宁波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陈灵盛支付其工资 6475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并由华锦船务和舜天船舶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6】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71.PDF
江再正就与陈灵盛、华锦船务及公司的船员劳务合同纠纷向宁波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陈灵盛支付其工资 3145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并由华锦船务和舜天船舶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6】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71.PDF
徐志荣就与陈灵盛、华锦船务及公司的船员劳务合同纠纷向宁波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陈灵盛支付其工资 1110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并由华锦船务和舜天船舶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6】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71.PDF
张雪兵就与陈灵盛、华锦船务及公司的船员劳务合同纠纷向宁波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陈灵盛支付其工资 1110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并由华锦船务和舜天船舶承担连带责任。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6】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71.PDF
胡中平就与陈灵盛、华锦船务及公司的船员劳务合同纠纷向宁波海事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陈灵盛支付其工资 40700 元及相应利息损失, 并由华锦船务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136】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5-17/1202325471.PDF

和舜天船舶承担连带责任。		
2016年7月8日，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与公司及扬州厂的借款纠纷争议向扬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扬州厂归还仪征农商行借款本金4000万元及相应利息，并判令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	2016年07月25日	【2016-181】公司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7-25/1202502188.PDF
公司就与珍宝航运合作建造的2艘64000吨散货船（船体号：SAM14027B、SAM14028B）项下争议指定仲裁员，并明确了仲裁请求。	2016年09月10日	【2016-212】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6-09-10/1202692398.PDF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公司法人股东：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江苏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其及其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	2011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舜天船舶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若有可能与舜天船舶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将商业机会让予舜天船舶。舜天集团、舜天机械和国信集团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舜天船舶的公司章程规定,保障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公平交易。</p>			
	<p>公司; 公司法人股东: 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p>	<p>2.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江苏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机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其以及其所有参股、控股公司或者企业(除与舜天船舶合资或者合作且由舜天船舶控股的以外)今后原</p>	<p>2011年07月26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p>

			则上不与舜天船舶发生关联交易，若有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正常的商业条件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进行，保证公平交易。			
	王军民；李玖		3.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1年07月26日		王军民先生和李玖先生已于2015年5月6日离职，该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中。
	公司		4.公司拟通过向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收购其持	2016年10月13日	长期	正在履行过程中。

			有的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江苏信托”）81.4904%股权。依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信托公司风险监管的指导意见》（银监办发[2014]99号）之规定，本公司承诺，在上述收购完成后，本公司作为江苏信托股东在江苏信托出现流动性风险时，将给予必要的流动性支持，江苏信托经营损失侵蚀资本的，公司将按股权比例及时补充资本。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舜天机械		5.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舜天机械承诺将于近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舜天船舶股票，增持股份所用	2016年07月09日		舜天船舶股票自2015年8月6日至今基本处于停牌状态，因而舜天机械尚未能增持公司股票。

			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93 万元，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舜天船舶股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6 年度净利润（万元）	-193,800	至	-138,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5,040.34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p>1、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2016 年 2 月 5 日依法裁定受理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崇川支行申请公司重整一案，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公司重整期间将采取管理人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模式。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上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p> <p>2、本次业绩包括了公司除货币资金外的资产转让事项对 2016 年三季度业绩的影响。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管理及变价方案》，该方案规定，管理人将公司现有资产以评估价值为依据，委托南京中院以网络拍卖方式进行处置。管理人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4 月 25 日、5 月 3 日委托南京中院三次对公司除货币资金以外的整体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进行了拍卖，但均因无合格竞买者参与竞买而流拍。2016 年 5 月 12 日，管理人与公司控股股东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江苏舜天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将标的资产以第三次流拍的保留价人民币 138014.77 万元转让予受让方，此次公司整体资产转让形成 84,680.76 万元损失。</p> <p>3、本次业绩预计未包括的事项：由于公司的重整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推进过程中，本次业绩预计未包括公司重组事项产生的各项费用以及重组后形成的损益对 2016 年度业绩的影响。</p>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